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台灣)安寧照顧基金會  
110年度工作計畫

- 一、依據捐助章程第3條規定辦理  
二、計畫內容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最多200字)	備註
服務作業費用	170,000	郵電費、公務洽詢交通費、快遞或貨運費、印製本會捐款收據、信封等費用	順利完成各項會務	
辦公費用	99,000	會務所需之文具等辦公用品、辦公設備購置及維護、會費等	順利完成各項會務	
會議費	100,000	召開本會董事會(15人)及人事財務委員會(10人)會議費用	順利推展會務	
人事費	4,931,000	執行長及秘書7名,含薪資、健保、勞退金提繳、補充健保費、年終獎金及考核。	順利完成各項會務	
其他費用	173,000	員工團體意外保險費用及其他費用	順利完成各項會務	
募款費用	120,000	有關郵局、信用卡、智邦公益網、手機捐款之手續費費用。	達到預期募款目標	
宣導教育活動費	3,300,000	社會民眾教育宣導、文宣出版品製作與網路資訊服務、世界安寧活動、專案教育宣導費	促進各界對安寧緩和理念之了解及提昇對臨終病人之關懷	
醫療暨教研活動費	4,300,000	辦理醫療專業人員教育訓練、靈性照顧培訓、提供安寧療護弱勢關懷、醫療補助、合約機構發展、拓展國際關係、預立醫療自主計劃推動專案	目前政策推動社區化安寧、發展長照機構合作,以醫護專業人員教育訓練為主,規劃培訓臨床醫療人員靈性照顧能力,並於日後提供安寧後續服務-悲傷輔導機制。	
合計	13,193,000			

製表人:

林淑鈴

執行長:

林怡吟

董事長:

楊育正